

台北市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

第十七屆

第 4 次理事暨第 5 次監事聯席會議

會議紀錄

台北市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

第十七屆第 4 次理事暨第 5 次監事聯席會議

◆ 時間：110 年 6 月 17 日週四下午 15:00-18:00

◆ 地點：Zoom 線上視訊

◆ 主席：理事長 戴源昌

◆ 司儀：秘書長 孔慶霞

◆ 記錄：秘書 鄭羽婷

◆ 出席人員：

理 事 長-戴源昌

副理事長-謝坤學、劉東澍、康文昌、凌健星、黃璟達

常務理事-周天倫、鄭慶麟、林仁德、洪晉鈺、顏德松

理 事-黃珮瑄、林子歲、陳國隆、黃麗玲、周煜斌

蕭志恒、賴建成、蘇芙萱、鄒靜雯、向士賢

詹江瑞、陳鵬旭、劉昶顯、陳鶴元、曾靖媛

尤彥斌、蘇健明、趙睿謀、黃品環、林錦賢

◆ 缺席人員：理 事-楊愛蓮

◆ 列席人員：候補理事-楊書林、潘怡瑄、蘇國枋、陳運賢

米樂數位公司總經理 楊滄淇

第十七屆第 4 次理事會

會議議程

一、 報告本次理事會出席人數

- 應到人數 32 人，實際人數 31 人，符合開會法定人數。

二、 主席宣佈開會

三、 通過本次會議議程

四、 主席致詞

- 理事長戴源昌：本會首次使用線上軟體舉行理監事會議，執行效果如何尚待觀察。希望今天會議議程一切順利進行，特別需要請各位多多配合。提醒大家請先把麥克風關掉，若要發言時再打開；亦請先自我介紹再開始發言。

五、 確認上次會議紀錄（第十七屆第 3 次理事會）

六、 會務報告（共 6 項。秘書長 孔慶霞報告）

七、 討論提案（共 16 案）

八、 臨時動議

九、 散會

五、確認上次會議紀錄 (參見附件 1 第十七屆第 3 次理事會暨第 4 次監事會會議紀錄)

六、會務報告：(秘書長 孔慶霞報告)

(一) 110 年 3-6 月會務工作報告 (自 110 年 3 月 19 日至 6 月 11 日止)

1. 會員數更新：

- 【本業會員】有效會員數計有 1666 家。(註：上次理事會議報告為 1614 家)
新入會：38 家。復權：20 家。
停權：6 家 (2 家解散、1 家移至其他縣市、3 家自請停權)
- 【廠商會員】有效會員數計有 214 家。(註：上次理事會議報告為 223 家)
新入會：11 家。復權：1 家。停權：21 家

2. 召開本屆第 3 次理事會、第 4 次監事會會議：

- 110 年 3 月 18 日下午 3:00 至 6:00 假北大欣羅特麗鶯歌展示中心二樓會議室舉行。
(新北市鶯歌區永和街 198 號)
- 會議結束後，隨即於一樓展示中心舉行聯誼晚宴，由北大欣羅特麗公司董事長暨廠商聯誼會會長王振榮先生作東宴請理監事，熱情展現地主之誼。
- 當天會議之前，由會務發展委員會負責籌辦三鶯踏青暨參訪活動，理監事採自由報名參加。上午 10:00-12:00 『三峽滿月圓踏青』；下午 13:30-15:00 『鶯歌弘松窯業(紅螞蟻磁磚)參訪』。

3. 召開本屆第 3 次常務理監事會議：

- 因應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公布自 5 月 13 日起，雙北地區進入警戒第三級，第 3 次常務理監事會議於 110 年 5 月 27 日 10:00-12:30 改採以『線上視訊』方式舉行。常務理監事 14 位全體出席，由理事長戴源昌擔任主席主持會議。會議重點均列入本次理事會提案討論。
- 會議討論決議，依台北市政府社會局公告~防疫期間建議所轄人民團體理監事會議改採視訊辦理。故本屆第 4 次理事暨第 5 次監事聯席會議採以線上視訊方式舉行。

4. 公會理監事暨委員雲林地方文創參訪活動：

- 由會務發展委員會籌畫安排 110 年 4 月 24 日、25 日兩天一夜之『雲林地方文創參訪』活動。理監事和委員暨寶眷共計 36 人參加，秘書處安排 3 位會務人員隨行協助。
- 此行事前透過雲林縣文化觀光處全力支持協助，特別為本會規劃兩天一夜精彩行程，並協調安排在地專業導覽服務。全體團員收穫滿滿，體驗雲林在地文創豐碩成果。

5. 公會新會所八樓分租全聯會相關事宜：

- 租賃協議書雙方已完成用印。依據第 3 次理事會議決議，八樓裝修費用全聯會須分攤部分，可分為 30 個月分期繳交，是以租賃協議書亦載明，全聯會自 110 年 3 月起，裝修費採以 30 個月分期繳交。
- 全聯會 110 年 2-5 月需支付之房租暨管理相關費用，以及裝修費用，均已依約繳交。

6. 公會因應疫情警戒第三級期間之相關措施：

- 自 5 月 13 日起，七樓 TAID 人文講堂所有課程、講座活動均暫停延期。公會各項社團活動(書法社、登山社、攝影社)，亦延後舉辦。
- 自 5 月 13 日起，公會各大小會議均採以線上方式進行，統一使用 Zoom 軟體。

公會原使用 Zoom 『免費版』(上線人數限 10 人、上線時間限 40 分鐘)，已不敷實際需求；國際交流委員會決議以其預算購買 Zoom 『付費版』(上線人數 100 人、上線時間不限)，提供公會各會議或講座活動使用。

- 自 5 月 20 起，本業會員申請入會採取通訊方式。同步製作 EDM 分別於公會官網、電子週報、FB 粉絲專頁、LINE 相關群組公告說明之。公告實施以來，經秘書處開會檢視實際作業情況，尚稱順暢，新會員認同接受度、配合度亦高。(補充說明：自 5 月 20 日至 6 月 11 日以通訊方式完成申請入會新會員共計 7 家、復權 1 家。)
- 因應疫情，秘書處會務工作人員自 5 月 18 起，採行 A、B 兩組分流&異地辦公。
- 配合疫情指揮中心宣布雙北地區進入警戒第三級，經 5 月 30 日會務發展委員會線上討論並徵詢理事長同意，自 5 月 31 日至 6 月 14 日，秘書處啟動全員居家辦公。期間會務工作與會員服務均正常運作。
- 6 月 8 日會務發展委員會例會討論決議，並呈報理事長同意，配合全國疫情警戒第三級延長至 6 月 28 日，秘書處全員居家辦公作業時間亦配合延長至 6 月 28 日。

7.招標工程：自 110 年 3 月 19 日至 6 月 11 日止，本會蒐整各公民營機關企業與室內設計有關招標工程資訊計 952 件，均以電子報方式轉知會員運用。

8.鑑定案件：自 110 年 3 月 19 日至 6 月 11 日止，本會接受法院委託辦理鑑定案共計 10 件，退件案計 3 件。

9.例行會務：

- 自 110 年 3 月 19 日至 6 月 11 日止，秘書處計收辦公文 69 件，發文 70 件。
- 電子週報轉發之資訊：活動資訊 68 件，政府公文 25 件，廠商會員產品資訊 24 件。
- 臉書粉絲專頁貼文：共 41 篇。YouTube 頻道上架影音連結：共 6 則。

10.協辦全國聯合會主辦之換證回訓講習課程：

- 各梯次日期與本會受理報名學員人數列表如下。(地點為中國科技大學)

梯 次	上課日期	總計學員人數	本會受理報名
第 4-24 梯	110/4/30(五)、5/01(六)、5/02(日)	59 人	25 人
第 4-25 梯	110/5/28(五)、5/29(六)、5/30(日) 《因受疫情影響，課程延期，將視疫情狀況再行通知》	34 人	24 人

(二) 110 年 3-6 月各界拜會公會

- 3 月 30 日 台中師大執行長謝昆霖、總監陳緯睿拜會戴理事長和專業教育訓練委員會主委林仁德常務理事，雙方交流討論合作開設專業課程事宜。
- 3 月 30 日 會務發展委員會主委陳國隆理事引薦安排，邀請勞基法專家林士譽先生拜會，戴理事長當面請益勞基法相關重點事宜，並敦聘林先生擔任本會顧問。
- 4 月 12 日 廠商會員富士酋長綠能科技公司董事長陳良鑑先生拜會，與戴理事長交流。
- 4 月 15 日 經濟日報總監李志龍專訪戴理事長。
- 4 月 21 日 台灣物聯網協會理事長梁賓先先生拜會，與戴理事長、廠商交流委員會主委蘇健明交流 APP 平台規劃製作等相關事宜。

(三) 110 年 3-6 月各友會會議/活動一覽表

活動日期	活動名稱/主題	本會出席代表
3 月 19 日	全聯會 推動"專技國考新增室內設計技師類科"自行車環島連署活動-台中站起程儀式	理事蘇芙萱、監事林忠良
3 月 20 日	舞光 LED 新產品說明會暨晚宴	副理事長黃璟達、凌健星、劉東澍、謝坤學 秘書長孔慶霞
3 月 25 日	全聯會 推動"專技國考新增室內設計技師類科"自行車環島連署活動-台北站	理監事暨廠聯會幹部、廠商會員總計約 80 人
3 月 25 日	中華民國不動產協進會 第十六屆第 4 次理監事會議	前理事長 蔣光輝(擔任該會監事)
3 月 26 日	嘉義市公會 第十一屆第 2 次會員大會	副理事長黃璟達、監事林玲
3 月 30 日	全聯會 回訓委員會第 1 次會議	副理事長謝坤學(請假)
4 月 06 日	全聯會 推動"專技國考新增室內設計技師類科" 立法院記者會	理事長戴源昌。副理事長凌健星、康文昌、黃璟達 理事陳國隆、林子歲、蘇健明、黃品環 候補理事蘇國枋 常務監事涂明哲、監事林玲、秘書長孔慶霞
4 月 09 日	台中市直轄市公會 第十一屆第 2 次會員大會	理事長戴源昌。理事楊愛蓮、尤彥斌
4 月 09 日	全聯會 第十屆第 3 次理監事會議	戴源昌、凌健星、洪晉鈺、涂明哲、周天倫、 陳國隆、黃珮瑄(以上為全聯會理事) 蕭志恒、梁淑如(以上為全聯會候補理事) 劉東澍、孫因、黃璟達(以上為全聯會監事)
4 月 11 日	中華民國室內裝修專業技術人員學會 第七屆第 1 次會員大會	理事長戴源昌、副理事長黃璟達 常務理事洪晉鈺、林仁德 理事陳國隆、黃珮瑄、蘇芙萱、賴建成 監事會召集人孫因、常務監事涂明哲
4 月 14 日	台灣數位應用多媒體協會主辦 創意媒體發展論壇(本會為協辦單位)	理事鄒靜雯、林子歲。秘書長孔慶霞
4 月 23 日	花蓮縣公會 第十屆第 2 次會員大會	常務監事涂明哲
4 月 24 日	台東縣公會 第五屆第 2 次會員大會	(無)
5 月 07 日	臺南市公會 第四屆第 1 次會員大會	理事長戴源昌、理事曾靖媛
5 月 15 日	台北市木材商業同業公會 第二十屆第 1 次會員大會	(因疫情延期)
5 月 28 日	台灣區照明燈具輸出業同業公會 第十一屆第 3 次會員大會	(因疫情延期)

(四) 110 年 3-6 月各委員會會議/活動一覽表

委員會名稱	會議 / 活動
1.廠商交流 委員會 (物資銀行)	<p>A.會議部份</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4 月 08 日 召開廠聯會 第二次幹部會議 ◆ 4 月 29 日 召開廠聯會-會員發展委員會 第一次會議 ◆ 5 月 10 日 召開廠聯會-會員發展委員會 第二次會議 ◆ 5 月 11 日 召開 LINE 功能討論會議 ◆ 5 月 27 日 召開第四次例會暨會員服務委員會整合會議(線上) <p>B.展覽部份</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4 月 30 日至 5 月 3 日『2021 台灣國際建築建材 · 廚具 · 空間設計展建材展』 開展首日戴源昌理事長與蘇健明主委帶領公會幹部，前往廠商展區加油讚聲。 ◆ 5 月 6 日至 5 月 9 日『2021 台灣輔具暨長期照護大展輔具展』開展首日戴源昌理事長及康文昌副理事長與蘇健明主委帶領公會幹部，前往廠商展區讚聲支持。
2.會員服務 委員會	<p>A.會議部分</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3 月 22 日 召開第二次例會(線上) ◆ 4 月 19 日 召開『分區會員關懷小組佈建及執行細節討論』會議 ◆ 4 月 22 日 召開第三次例會(線上) ◆ 5 月 27 日 召開第四次例會暨會員服務委員會整合會議(線上) <p>B.社團活動部分</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4 月 09 日 書法社-基礎班之一 ● 4 月 14 日 高爾夫球隊-4 月月例賽 ● 4 月 16 日 書法社-基礎班之二 ● 4 月 17 日 登山社-美麗內湖輕鬆走 ● 4 月 23 日 書法社-基礎班之三 ● 5 月 7 日 書法社-基礎班之四 ● 5 月 12 日 高爾夫球隊-第 25 屆會長盃
3.會務發展 委員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3 月 24 日 召開『雲林在地文創參訪』雄保旅行社提案會議 ◆ 4 月 13 日 召開第十次例會 ◆ 4 月 29 日 六月份理監事會議場地暨廠商會員(金展、大金)參訪之場勘 ◆ 5 月 11 日 召開第十一次例會 ◆ 6 月 08 日 召開第十二次例會(線上)
4.調解暨鑑定 委員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4 月 01 日 召開第五次例會 ◆ 5 月 06 日 召開第六次例會 ◆ 6 月 03 日 召開第七次例會(線上)
5.法規暨室裝審查 委員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4 月 12 日 召開第四次例會 ◆ 5 月 03 日 召開第五次例會

委員會名稱	會議 / 活動
6.專業教育訓練委員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4月07日【110年室裝審查申辦課程】小組第一次會議-確認講師名單 ◆ 4月12日【110年室裝審查申辦課程】小組第二次會議-整合講師&課綱 ◆ 4月26日【110年室裝審查申辦課程】小組第三次會議-講師演練之一 ◆ 5月03日 召開第三次例會 ◆ 5月03日【110年室裝審查申辦課程】小組第四次會議-講師演練之二 ◆ 5月07日【110年室裝審查申辦課程】小組第五次會議-確認講義內容 ◆ 5月15日、16日(因疫情延期) 舉辦【110年室裝審查申辦課程】 ◆ 6月05日、19日(因疫情延期) 舉辦【室裝業經營密技課程】
7.科技資訊委員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5月05日 舉辦【TAID學習日受眾追蹤消失的數位廣告】(廠聯會協辦)
8.媒體暨公關委員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3月25日 主責推動"專技國考新增室內設計技師類科"自行車環島連署-台北站活動 ◆ 4月29日 召開第四次例會
9.產業發展委員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5月13日 召開第四次例會(線上) ◆ 5月19日(因疫情延期) 舉辦【TAID學習日台灣設計的未來】 (廠聯會、波龍公司協辦) ◆ 6月03日(因疫情延期) 舉辦【TAID學習日雇主應知的勞基法相關重點】
10.國際交流委員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5月12日 召開第一次例會(線上會議)

(五) 委員會報告：

1.廠商交流委員會 主委蘇健明

- 根據第十七屆第2次理事會提案決議，理監事暨廠聯幹部推薦新加入廠商會員之獎勵方式，110年4-6月計有5位推薦人，共推薦6家新廠商會員。請參見附件2。

前述推薦人之推薦獎金金額共計為6千元，會後將由秘書處採購全聯禮券(面額5百元禮券計12張)發放之。

- 原LINE廠商交流群組於5月10日關閉，關閉之前已另先於5月4日成立全新的LINE本業陳暨廠商會員交流群組，陸續邀請各家廠商會員代表加入。迄今已有167家完成加入手續；尚未加入者，秘書處持續透過公告群組及個人私LINE邀請中。
- 會員五分區LINE群組之經營。

2.產業發展委員會 主委洪晉鈺

- TAID人文講堂自110年2月19日至6月16日，登記租借共計30場次；各場次課程活動之租用單位、活動時間和主題、參加人數以及場地收入均彙整列於租借使用統計表中，請參閱附件3。但因受疫情影響，自5月13日起，原訂申請之安排均暫停延期。
- 每場活動結束，秘書處固定會徵詢各個租用單位(廠商會員)之使用意見，滿意度極高；而根據多場參加學員不記名之意見調查結果，對場地亦一致給予高度肯定。

3.法規暨室裝審查委員會 主委鄭慶麟

- 原預定 5 月 15 日、16 日與專業教育訓練委員會共同舉辦『室裝審查申辦實務課程』，因疫情影響，延期舉辦。並且若有學員想要退費時，採不收手續費方式退費；若無退費之學員亦可保留至延期舉辦時上課。
- 委由每位委員搜集天花板及牆面型錄 以便再向市府提出微型裝修案繼續執行。

4.科技資訊委員會 主委陳鶴元

- 公會新會所裝修贊助廠商影片已完成 YT 頻道上架。
配合拍攝之贊助廠商共計 30 家，後製分為 4 則影片（每則影片平均長度約為 11-13 分鐘不等），另有 1 則理事長篇。自 5 月 3 日起，陸續上架至公會 YouTube 頻道，已於 5 月 24 日已全數上架完成，並同步進行廣告推播。秘書處搭配各則影片上架時間，安排在公會官網、電子週報、FB 粉絲專頁貼文露出。
- 因應疫情，本委員會規劃舉辦「TAID 學習日-線上講座」時間為 6 月 23 日下午 2-4 點，主題為：小設計公司生存之社群行銷，免費報名。使用 ZOOM 軟體平台。

5.會務發展委員會 主委陳國隆

- 本次理監事會議改為線上視訊形式：
 - ①原訂理監事會議結合企業參訪，至廠商會員金展公司(富麗卡扣地板)、大金公司，於大金公司召開理監事會議。因應疫情升溫，經徵詢前述兩家廠商意見，決定此次廠商會員公司參訪行程取消，而理監事會議地點改為 TAID 人文講堂。
 - ②經 5 月 27 日常務理監事會議討論，考量疫情持續嚴峻，依據台北市政府社會局 109 年 4 月 23 日公告～『防疫期間，台北市社會局建議所轄人民團體暫緩召開會員大會，理監事會議則建議改採視訊辦理。』爰此，本次理監事會議改採線上方式進行。
- 公會理事長室之原有傢俱處理進度：
 - ①傢俱品項為：皮製高級主管桌、落地四層玻璃展示架、科定實木家飾美利諾(大)三件。
 - ②依第 3 次理事會決議，採以公開競標拍賣方式處理。3 月 31 日秘書處分別於公會官網、臉書粉專公告競標，4 月 9 日下午 3 點截標。最後由陳銘達榮譽理事長以 1 萬元得標《皮製高級主管桌》，另《落地四層玻璃展示架》和《科定實木家飾美利諾(大)》均流標。
 - ③陳榮譽理事長表示可將三件傢俱一起購買，請公會提出優惠價。經會務發展委員會討論決議，三件優惠價共 15,750 元(含稅)。陳榮譽理事長亦同意接受，之後匯款與載運事宜，由秘書處處理與其聯繫處理之。(補充說明：陳榮譽理事長已於 5 月 21 日完成匯款手續，秘書處亦已提供發票。)
- 本會新會址裝修工程費用結案說明 (七樓 TAID 人文講堂公安消防設備處理進度)
- 本會七、八樓裝修工程已取得相關申請認證如下：
 - ①建築物室內裝修合格證明
 - ②台北市建築物公共安全自主管理檢查合格標章
 - ③GD 台灣綠裝修認證之裝修履歷、綠裝修健康建築『黃金級認證』

(六) 理監事出席情形：請參閱附件 4 TAID 《第十七屆理監事會議出席情形》一覽表

七、討論提案：(共 16 案)

【第一案】(提案人：會員服務委員會主委周天倫)

- 案由：本會 110 年 3-6 月共 38 家新入會會員資格審查案，請審查。

- 說明：

(一)依據本會章程第七條：本業公司、行號申請加入本會時，須填送入會申請書一份及有關證照影印本各二份並繳納入會費及一年常年會費，經理事會審查合格後，始得為本會會員。

(二)自 3 月 18 日第 3 次理事會議後，至 6 月 11 日止，共計有：38 家申請入會。包括：

龍衛國際室內裝修股份有限公司、一研室內裝修設計工程有限公司、梅琳室內裝修設計有限公司、川沃設計股份有限公司、杉城室內裝修工程有限公司、澤舍室內裝修設計有限公司、川嶽室內裝修設計工程有限公司、聚欣室內裝修工程有限公司、大砌誠石室內裝修有限公司、交點室內裝修有限公司、鉢程室內裝修有限公司、點一室內裝修設計有限公司、山嵐室內裝修有限公司、藤樂福室內裝修有限公司、同思室內裝修有限公司、丞室國際室內裝修工程有限公司、衍匠設計室內裝修有限公司、村原室內裝修設計工程有限公司、艾摩慷室內裝修設計有限公司、成柏室內裝修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方研室內裝修有限公司、朋沛室內裝修有限公司、墨瑪室內裝修有限公司、青宇寬築室內裝修設計有限公司、東億室內裝修有限公司、荷居室內裝修有限公司、安珩室內裝修有限公司、大業聯合室內裝修設計有限公司、麗和室內裝修設計有限公司、惇品室內裝修設計有限公司、台灣樂地建築室內裝修股份有限公司、以誠設計室內裝修工程有限公司、德樂室內裝修有限公司、日慶室內裝修有限公司。逸境室內裝修工程有限公司、玖樓室內裝修設計有限公司、海億室內裝修設計有限公司、楮域工制室內裝修設計有限公司。

(三)上述新入會會員資格經初審完畢，符合規定且費用繳清，完成會員入會手續。

- 主席補充說明：因本次會議採線上視訊方式進行，考量會員個資問題，無法把以上 38 家新入會會員相關資料掃描上傳雲端，若有理監事欲進一步審閱新會員資格，會後可與秘書長聯繫，安排時間至公會審閱。
- 辦法：依決議辦理。理監事可於一個月內(7 月 16 日前)至公會審閱相關資料，若有問題，提出異議；若無異議，即列冊陳報台北市政府社會局核備。
- 決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提案人：財務主委周天倫)

- 案由：本會 110 年 3-5 月財務對照表案，請審查。

- 說明：(一)依據「工商團體財務處理辦法」辦理。

(二)本會 110 年度經費收支對照表(3-5 月)，業依規定編列完成。請參見附件 5。

- **提案人周天倫補充說明**：本會今年 3-5 月經費收入金額為 \$3,953,729 元，累計 1-5 月經費收入金額為 \$12,196,415 元。今年度經費收入總預算金額為 \$15,324,000 元，目前收入達成率為 80%。今年 3-5 月經費支出金額為 \$3,913,636 元，累計 1-5 月經費支出金額為 \$5,920,876 元，今年度經費支出總預算金額為 \$15,322,900，目前支出達成率為 39%，以上收支情形均在預期規畫之內。財務對照表中的細項與金額，均可參見附件。
- **主席回應**：本會七樓原定 5-6 月已敲定租借場地的收費課程和講座活動，均因疫情而延期或取消，影響經費收入；待疫情過後，七樓場租收入應能增加。歡迎理監事若有任何問題，亦可至公會審閱相關資料。
- **辦法**：依決議辦理。本案併入 110 年度決算。
- **決議**：照案通過。

【第三案】(提案人：會務發展委員會主委陳國隆)

- **案由**：公會財產清冊更新案。請討論。
- **說明**：
 - (一)因應公會搬遷至新會所，原舊會所設備器材由秘書處依堪用性、適用性進行盤點清查，分為三類別：報廢、捐贈、搬遷至新會所，各予以處置。
 - (二)新會所裝修工程驗收作業完成，由會員發展委員會彙整廠商會員之贊助新會所裝修設備清單，提交列入公會財產清冊。
 - (三)承上，由秘書處整併 TAID 財產清冊 110 年更新版以及報廢&捐贈清單，請參閱 附件 6。
- **提案人陳國隆補充說明**：首先感謝秘書處同仁整理更新版財產清冊，自舊會址搬遷的財產與廠商會員贊助新會址的財產，總共有將近 156 項流水編號。秘書處逐一詳列，包含購買日期、財產金額與放置地點都有，歡迎理監事有空可以跟秘書處調閱，看是否還有遺漏的部分。這份財產清冊有註明各品項來源，分為三類：舊址搬遷、廠商全額贊助(例如：艾立思家具、創空間、祖禾...等)、廠商優惠價贊助(例如：大金空調跟富士通空調)。中雍雖是新會員，也參與了裝修贊助案，加入智能與環控的設備。另外，舊會所部分品項在搬遷時，感謝副理事長劉東澍與前理事長劉正元，都有幫忙找需捐贈的對象(基金會或社福團體)，為公會建立正面形象。
- **主席補充說明**：再次感謝會務發展委員會的努力讓新會所的裝修工程順利圓滿完成，也感謝許多理監事和廠商會員的支持贊助。
關於報廢和捐贈清單中，舊會所的冷氣跟全熱交換機都捐贈給榮譽理事長劉正元，還有育成基金會是陳國隆主委所牽線，基本上新會所用不上但還堪用的，都捐贈給兩個基金會跟市召會。歡迎理監事若有任何問題，可以至公會來審閱相關資料。
- **辦法**：依決議辦理。
- **決議**：照案通過。

【第四案】(提案人：會務發展委員會主委陳國隆)

- 案由：理事胡俊華請辭暨候補理事楊書林遞補案。請討論。

- 說明：

- (一)本會理事胡俊華因個人因素，於 110 年 6 月 10 日請辭理事一職，辭職書請參閱附件 7。
- (二)依商業團體法施行細則第 29 條：「商業同業公會理、監事出缺，應於一個月內，由候補理、監事分別依序遞補...。」爰此，理事胡俊華辭職後之出缺名額，由候補理事之第一順位楊書林遞補。

- 主席補充說明：胡理事因為工作忙碌，分身乏術，所以提出辭呈。按照規定，理事辭職以後，由候補理事名列第一位的楊書林遞補上來。

- 辦法：依決議辦理。本案陳報台北市政府社會局核查。

- 決議：照案通過。

【第五案】(提案人：副理事長劉東澍)

- 案由：會員代表制研議小組之討論結果。請討論。

- 說明：

- (一)根據第 3 次理事會決議辦理，由全體常務理事於 4 月 20 日召開會議討論，委請劉東澍副理事長擔任小組長，進行《會員代表制》利弊得失之研議。
- (二)研議小組成員為：會務發展委員會督導劉東澍、會員服務委員會主委周天倫、法規暨室裝審查委員會主委鄭慶麟。會務發展委員會主委陳國隆、副主委潘怡瑄、委員李勝雄。小組於 5 月 5 日、12 日、26 日分別召開會議進行討論研議。第 17 屆《會員代表制》第 4 次研議會議紀錄請參閱附件 8。
- (三)第十七屆第 3 次常務理監事會議建議因疫情可能會延燒半年到一年，需要更多時間研議討論，請劉東澍副理事長執行研擬籌備並規劃階段計畫表，內容如執行細節、會員訪問等。

- 提案人劉東澍補充說明：

- (一)會員代表制最大優點是會員大會的出席率較能達到法定規定，缺點是作業程序的繁瑣、增加費用支出，甚至造成公會形象的分散，影響會員的參與感和向心力。
- (二)關於推動時機，須等會員與幹部互動效果能達到一定程度，若要實施需在舉辦會員大會前半年進行推動(包括作業時間 4 個月、宣導時間 2 個月)。是否適合在本屆推動，因本年度距離預定會員大會時間目前只剩四個月，作業時間不足，故不宜推動；明年度入會員參與程度達到 1200 人時，即可在會員大會前半年由會員代表小組開始研議。但根據目前疫情狀況來看，可能明年要達成上述目標的時機都不太適合。

- (三)故本次報告結論為，本年度不適合推動，下一年度的會員代表大會則視狀況而定。若今天理監事會議討論倘若認為有需要，則可成立一個研議作業小組，需進行一些前期普及性的民意調查，工作極需花費時間和人力。

- 主席回應：感謝副理事長劉東澍承擔此一艱鉅任務，這的確是一個蠻大的工程。若大家確定會員代表制這是一個未來方向，則無論是這一屆明年或是下一屆執行，均是可以再花

些時間去做更深入的研議，那就看看各位理監事是否要再授權劉副理事長帶領研議小組繼續進行分析，在下次理監事會議再跟大家做一次報告，請各位提出意見。

- **提案人劉東澍補充說明**：會員代表制在這一屆幾乎是不可能提出這樣一件事情，因時間已經來不及，尤其又遇上疫情。即便在這一屆期內把所有制度都研議好之後，也會交給下一屆期的理監事會，由他們決定是否採行。所以建議本屆期盡力把所有的事情都做好，因為這個工作會花費滿多的人力和時間，還需要一些費用支出，所以值不值得繼續作業，歡迎大家提出看法。

● 出席人員提出意見：

- (一) **副理事長凌健星**：會員服務委員會是本人督導所轄之一，該委員會負責會員服務與紮根的工作，建議在今年舉行會員大會之後，視實際上會員的出席率，並且做過調查，然後再來做為下一步的方向，以上建議。
- (二) **副理事長劉東澍補充**：在分析報告中有提到，避免讓會員對公會產生疑問，造成會員服務委員會工作上面的困擾，建議在本年度單純就是公會內部進行研議作業。
- (三) **副理事長謝坤學**：建議會員代表制這個部分，可先把它修正為「分區服務」。可以把理監事編組來進行分區的協助跟關懷，來一起推動會員的服務跟交流，先做深耕，日後再去做會員代表制的推動，這樣可增加會員對公會的向心力，以上建議。
- (四) **會員服務委員會主委周天倫**：有關會員服務的項目，目前已將各個組別區域都劃分好，包括小組長人選也已大致規劃完成。根據原計畫我們是希望跟會員一一面對面地接觸，電話連繫後，即和會員進行拜訪，目前礙於疫情關係可能要先暫緩執行；待疫情結束，即會啟動上述的作業機制。此一重點工作是由鄒靜雯 Lily 副主委統籌與黃晴委員協助，再請各位理監事和各委員會多多給予支持，接下來也請副主委 Lily 報告說明一下。
- (五) **會員服務委員會副主委鄒靜雯**：成立關懷小組。目前本業會員 1600 多家，小隊長需約 80 位，每位負責服務約 16 位左右；大隊長則由 5 位副理事長擔任，協助小隊長執行。小隊長關懷項目如下：1.協助會員加入五分區 LINE 群組 2.提醒留意公會相關訊息 3.確認通訊聯繫資料是否正確 4.協助邀請參與公會各社團活動
目前各社團活動雖因疫情無法舉辦實體活動，但可依會員個人興趣，我們可邀大家加入相關社團的 LINE 群組，在其中分享影片或訊息交流。也會詢問會員有任何的疑問和建議事項，後續將整理出關懷會員的名單，提供回報給大家再做討論。
- **辦法：依決議辦理**。
- **決議：本案擱置。待今年度會員大會結束後，視大會會員實際參與的比例，再另行評估討論~是否由副理事長劉東澍帶領研議小組做後續研議。**

【第六案】(提案人：產業發展委員會主委洪晉鈺)

- **案由：經濟日報邀請本會擔任「2021 台灣國際建材、家具裝潢大展」協辦單位案。請討論。**

● **說明：**

- (一)該展由經濟日報主辦，係為國內歷史最悠久、亦是年度重要建材展之一。邀請本會擔任協辦單位，期以帶動產官學界參與，並歡迎本會組織專區參與展出。
- (二)今年展出時間原訂於 7 月 9 日至 12 日。地點在台北世貿一館。因受疫情影響，主辦單位考量整體展出效益，決議延期至 11 月 4 日至 7 日，名稱改以『2021 台灣國際建材家具大展』舉辦。
- **提案人洪晉鈺補充說明：**經濟日報每年固定會在七月份舉辦此一大展，與年底建築師公會所舉辦的是不同的展覽。因為本會許多廠商會員均會參與此活動，經濟日報亦都會邀請本會擔任協辦單位。按往例本會單純掛名協辦，無須負責招商攤位等工作。
- **辦法：依決議辦理。**
- **決議：**照案通過。依循往例，今年度本會接受邀請，擔任此展覽之協辦單位。

【第七案】(提案人：產業發展委員會主委洪晉鈺)

- **案由：**公會與台中孵大學合作開辦課程案。請討論。
- **說明：**
- (一)台中孵大學與公會合作開辦課程，4 月 28 日由戴理事長偕同產業發展委員會洪晉鈺主委、專業教育訓練委員會林仁德主委與孵大學代表進行線上會議，針對開課時間、課程架構和分潤方式等相關事項進行初步討論，規劃該課程於 8 月舉辦。
- (二)產業發展委員會於 5 月 13 日例會中討論，建議由督導康文昌副理事長與洪晉鈺、林仁德兩位主委成立小組進行課程討論，並考量課程提供給會員之效益、公會收益分析，待小組確認課程內容後，再針對雙方分潤問題與執行細節進行商議。
- (三)孵大學依據線上會議中兩位主委之建議，修改調整之 TAID*孵大學 老派設計師專業課程課程簡章，請詳見附件 9
- **主席補充說明：**本案起初由林仁德主委牽線。孵大學在台中，之前已陸續開辦過許多專業課程經驗。本次意欲我方合作課程主題係為高齡長照，此是目前正夯議題。個人樂觀其成，亦希望雙方首次合作能有好的成果。更重要的是，我們能積極運用公會七樓場地，提供會員專業知識的進修。
- **提案人洪晉鈺補充說明：**此一課程有跟林仁德主委與戴理事長一起跟孵大學代表進行視訊會議，針對課程內容、雙方分潤進行細部討論。課程內容部分希望能對我們會員帶來實質上的幫助，孵大學有依照我們上次的討論做了調整，例如：在宅老化，現在老人高齡化趨勢是一個熱門議題方向，故請對方在這部分做加強。而雙方分潤部分，則希望公會這邊比例能較高一點，所以這部分還在進行細部討論。

● **出席人員補充意見：**

- (一)專業教育訓練委員會主委林仁德：個人認為此議題很棒，這項合作不但可增進公會場地收入之外，對於會員也可增加多元設計思維，以長照概念為出發點，帶出在宅老化居家空間，如有高齡者銀髮族，多一些設計觀念與空間環境需求，可讓會員設計師多一點概

念，往後做規劃也可做實際契合目標族群的需求。

(二)副理事長康文昌：公會第一次辦這樣的教育案相當不錯，值得大家共同推廣與支持，可提高公會整體形象，屆時希望大家多多參與。

- **辦法：依決議辦理。**
- **決議：照案通過。**委請副理事長康文昌帶領與洪晉鈺主委、林仁德主委，與台中師大繼續進行後續合作細節之商討，再提供理監事了解。

【第八案】(提案人：國際交流委員會主委顏德松)

- **案由：國際交流委員會國際數位設計交流講座活動。請討論。**
- **說明：**

(一)依國際交流委員會第一次例會(線上會議)討論，將舉辦國際數位設計交流講座活動，該活動名稱建議如下，提請本次理事會討論議定。

1.TAID 網路設計交流	2.T-Talk	3.台北設計漫談	4.台北設計天空	5.TAID 雲端論壇
------------------	----------	----------	----------	----------------

(二)講座活動邀請貴賓名單暫定如下，若有其他講師名單亦可提供討論：

1.上海 IDA 吴兴达	6.北京 Gensler 洪傑廉 Jerry
2.上海 如恩設計胡如珊 (or 郭錫恩)	7.深圳 楊邦勝
3.香港 陳德堅	8.新加坡 WOHA 建築公司 PPAPER
4.香港 梁景華 (or 何宗憲)	9.台北 邱德光
5.深圳 程邵正韜	10.台北 匯僑設計 楊信力

(三)演講主題建議可依疫情相關議題為主，如疫情對產業有何影響？工法有何改變？

若三個月舉辦一次，演講主題可延續。

主題暫定：1.疫情後期設計變化 2.健康設計 Well Design

(三)該講座活動詳細規劃內容，請詳見**附件 10** 國際交流委員會第一次線上會議紀錄。

- **提案人顏德松補充說明：**上述講師和講題部分，歡迎大家多多提供意見。屆時擬邀請風和文創總經理李亦榛擔任固定主持人；規劃每次論壇之前安排一些音樂性表演，增加講座之豐富與熱絡。廣告部分可邀請在兩岸三地均有做生意的廠商會員，例如柯勒、富美家來贊助。希望在疫情期間，本會能透過論壇與各地友會持續交流。舉辦時間需視疫情狀況再來決定。今天提案目的一是希望能夠通過此提案，二是請理事投票決定此活動名稱。

● 出席人員針對活動名稱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T-Talk》14 票--鄒靜雯、黃品嬪、康文昌、蕭志恒、蘇健明、周煜斌、陳國隆、陳鵬旭、曾靖媛、戴源昌、凌健星、林玲、顏德松、賴建成。

《TAID 雲端論壇》1 票--黃璟達

《TAID 網路設計交流》0 票、《台北設計漫談》0 票、《台北設計天空》0 票

- 出席人員針對邀請貴賓講師之討論意見：

(一)副理事長凌健星：網路無國界與距離，建議可評估邀請其他更遠的城市或地區的主講者，例如：歐洲、美加地區皆可。並加入線上翻譯服務。

(二)副理事長謝坤學：附議凌副的提議，本身曾在自己公司發表會邀請到美國、歐洲專業人士，運用影片結合翻譯導入活動，可再將相關資訊提供群組。

(三)副理事長劉東澍：會議記錄是否需更正程邵正韜之代表地區為台灣？

- 提案人顏德松回應：

(一)若欲邀請較遠地區的講師，可能會牽涉費用問題，因此才會先由較近地區來規劃邀請。之後本委員會也將再針對較遠地區的講師進行討論。

(二)講師名單裡有多位台灣人例如：吳興達、胡如珊...等等，都是在國外長大，我們是以其現在的工作地點來做劃分。

- 主席回應：建議論壇名稱越簡單越好，容易琅琅上口，延續 T-Talk 不錯，再加上純粹用英文來表達較清楚。而講師名單建議以「城市」而不要以「國家」來劃分，避免爭議。

- 辦法：依決議辦理。

- 決議：本論壇活動名稱確定為『T-TALK』。授權本案由國際交流委員會負責繼續進行籌備，整理出後續細節。

【第九案】(提案人：調解暨鑑定委員會主委向士賢)

- 案由：新增第十一條、第十二條暨修訂鑑定、鑑價及調解執行辦法。請討論。

- 說明：

(一)因本辦法第六條：「所需鑑定之標的物，鑑定人依坐落位置區分，產生之差旅費用，以實報實銷方式辦理，同時告知當事人，於鑑定報告完成前付。」並未規定現場特殊狀況，擬新增辦法第十一條、第十二條訂定之。參見附件 11 鑑定、鑑價及調解執行辦法-新增。

(二)新增第十一條，因應鑑定委員現勘時，兩造於現場起紛爭，造成鑑定委員無法執行鑑定，需擇日再安排現勘時，增加鑑定委員現勘時間與差旅費用，故擬增加施行細則。

(三)新增第十二條，如遇上述事項無法鑑定時，需請雙方簽名確認。

- 提案人向士賢補充說明：鑑定案有些困擾部分就是鑑定委員至現場後，常會有突發狀況無法進入鑑定，或是案件所在位置較遠，需要前往鑑定多次，類似情況都會增加鑑定委員的車馬費用和時間，但原有執行辦法中並無詳細規定相關收費原則和標準，而通常若要另外再跟法院或兩造雙方收費，都會有意見，因此本委員會擬訂定出一些具體辦法，以利日後運作即有依據可循。

(一)擬訂定第十一條~當鑑定人於約定之鑑定當日出席，現場如因故需要另擇日再行鑑定，鑑定人將會酌收出席費用。新竹以南或離島地區則適用第六條辦理，另外再行報價。

第一個規定我們去現場鑑定除了天災、緊急事件，還有鑑定人自身原因請假無法去鑑定，以上狀況均不收費。第二種情況是，依規定聲請人和相對人兩造只能各帶一位律師到鑑定

現場，那常遇到一些非必要人員出現助陣等情況，鑑定人若認為會影響鑑定，必要時會口頭勸告離開；若有人堅持不離開現場，鑑定人當下即可以暫停鑑定，第三則是兩造因爭執而影響鑑定，經勸阻無效時，鑑定人亦可暫停鑑定。以上第二、三種情形改為下次再鑑定，費用需另外計算。

(二)第十二條則是，若遇到上述第十一條之狀況無法進行鑑定時，需請聲請人和相對人兩造雙方同時簽名，鑑定人即暫停鑑定，也有可能其中一方故意不想名，那則以備註標明。主要考量是因為簽名有法律效力，屆時法官詢問當時是何原因不做鑑定，我們依照現場狀況即會有相對條文出現，這樣對鑑定工作較有幫助。(亦考慮把第十二條併入第十一條)

(三)第六條請大家參見備註部份，若鑑定地點在新竹以南或離島地區，因地點位置會產生差旅費，以實報實銷方式辦理。我方會告知當事人需要繳費，在鑑定報告完成之前，當事人必須完成費用的給付，我們才會提交鑑定報告。

●出席人員討論意見：

(一)副理事長劉東澍：調解鑑定委員會運作歷經多年，工作細節越來越仔細，現在這屆新進委員人數也多，如果敘述沒有比較清楚的話，將來怕引起爭議，所以在執行辦法上面，研議更加細緻一點。

●辦法：依決議辦理。

●決議：照案通過。

【第十案】(提案人：廠商交流委員會主委蘇健明)

●案由：公會官方 LINE 外掛升級系統採購案。請討論。

●說明：

(一)為提升服務會員效率並使會員有感，進而加強對公會的向心力，同時活化善用公會既有資源，建請於公會既有 TAID LINE BUSINESS 架構上，採購外部服務軟件系統。

(二)採購項目與預算請參閱附件 12 會員系統暨應用項目開發合約書。

●提案人蘇健明主委補充說明：LINE BUSINESS 外掛程式可提升秘書處工作效率，亦能拉近本業會員對公會黏著度、向心力，經研議小組會議多次商討，提出目前方案。

●主席徵詢出席人員是否同意列席人員楊滄淇總經理發言，進一步說明相關資料

●出席人員表示同意

●米樂公司總經理 楊滄淇進行說明。其說明簡報請參見附件 13 TAID 線上服務系統。

●提案人蘇健明主委補充說明：廠商商城部分為之後的計畫，目前第一階段暫不考慮執行，特此向各位理監事說明一下。

●辦法：依決議辦理。

●決議：照案通過。授權廠商交流委員會負責與楊總經理進行後續細節之確認並落實執行。

【第十一案】(提案人：廠商交流委員會主委蘇健明)

- 案由：公會擔任出版者、廠商聯誼會執行出版之建材工具書事宜。請討論。

- 說明：

(一)109 年 12 月 20 日廠商聯誼會提出，欲匯集各類廠商會員出版「材料運用聖經」工具書，以利相關知識與資訊推播，迄今相關前置作業均已齊備。預計製作時程約需 8 個月。

(二)該工具書目前規劃內容重點如下：(企劃書請參閱 **附件 14**)

- 產品策略有二：①大眾會想擁有的裝修材料工具書 ②產品說明+情況運用+工法重點+表格化
- 分成三階段(三本)依序出版：(各本頁數：約 240 頁至 256 頁)
Vol 1.最常運用於空間的材料、Vol 2.表面材、Vol 3.設備與其他。

(三)該工具書製作相關費用由廠商聯誼會基金支付，銷售通路淨收轉至公會。委由風和文創編輯製作、印刷以及出版發行，雙方合約資料請參閱 **附件 15** 委託編輯製作暨印刷契約書、
附件 16 出版授權暨發行服務合約書。

- **主席補充說明**：此案為廠聯會王振榮會長在去年 12 月團發會中所提議，在王會長所屬的材料公會原本就已計畫出書，他希望結合本會一起出版，對此本人樂觀其成，該工具書內容對我們的設計師會員也非常實用。

- **提案人蘇健明補充說明**：自去年 12 月 10 日王會長提出出版該書計畫之後，經過幾次討論，目前工具書的重點已列出如企劃書，內容非單純只是介紹建材設備，因此其中會導入所謂的工法說明，滿足一般民眾和設計裝修公司真正在意的事情。預計出版三冊。

關於實體紙本印刷部分，已同時衡量到日後若出版電子書之素材準備，包含在版面配置上，不做跨頁設計，日後倘若這個工具書欲與博客來或其他的電子書平台去做上架時，製作素材都已經備妥，希望透過電子書形式推播，無遠弗屆。再者，廠商會放棄他們的著作人格權，關於合約的簽署，會以廠聯會的名義跟製作公司簽署，公會擁有著作人格權，合約書內容請大家參閱相關附件。

另外，這個工具書的編輯目前是不會動用到公會的人力，所有的費用均由廠聯會支出，工具書出版之後的銷售收入部分，本會也會收取分潤，拆分比例規劃請參閱附件說明。

- **出席人員提出意見或問題：**

(一) **副理事長劉東澍**：提醒本會跟外面任何單位的合約，都不會以個別委員會來進行簽約，而一定是以公會名義來簽署。

- **辦法：依決議辦理。**

- **決議：本案授權廠商交流委員會與廠聯會進行後續研討。**

【第十二案】(提案人：會務發展委員會主委陳國隆)

- 案由：會務工作人員服務規則修訂草案。請討論。

- 說明：

(一)根據第 3 次理事會會議第 12 案決議，由會務發展委員主委陳國隆成立研議小組，進行修訂討論，並邀請勞基法專家亦是公會顧問林士譽參與協助。

(二)研議小組成員：戴源昌理事長、黃璟達副理事長、陳國隆主委、孔慶霞秘書長

(三)會務發展委員會於 4 月 13 日例會中，進行第一次討論。

(四)研議小組則於 5 月 4 日、19 日分別進行兩次會議討論擬出草案，5 月 27 日提請第 3 次常務理監事會議逐項討論研商。

(五)經 6 月 8 日會務發展委員會議討論決議之修訂之草案內容，請參閱 附件 17。

● **辦法：依決議辦理。**

● **決議：請理監事參閱附件資料，若有相關建議意見，可提供予會務發展委員；並授權委由會務發展委員會負責和林士譽顧問繼續進行後續討論。**

【第十三案】(提案人：會務發展委員會主委陳國隆)

● **案由：會務人員嚴敏心聘用案。請討論。**

● **說明：**

(一)公會原聘正職秘書黃琬棋於民國 110 年 3 月 22 日離職，考量秘書處現有人力不足，亟需增補正職秘書人員。經第 17 屆第 2 次理事會通過 110 年度經費收支預算中，人事費用之員工薪資預算，係為 6 位正職人員。

(二)因應本會規劃 7 樓人文講堂租借管理以及運作等新增工作需求，秘書處需配置聘用除行政能力之外，兼具備美術圖文設計、行銷企劃、網路平台多媒體等相關職能經驗之秘書人員，加速落實前述之目標任務。

(三)第 17 屆第 3 次理事會中，提請理監事可推薦適合人選；秘書處並於 yes123 刊登徵才廣告，公開徵選。經秘書處面試評才，建議聘用嚴敏心小姐，擔任秘書一職。嚴敏心人事相關資料請參見 附件 18。嚴敏心小姐於 110 年 4 月 12 日報到就職，試用期間三個月內。

● **辦法：依決議辦理。**

● **決議：照案通過。**

【第十四案】(提案人：會務發展委員會主委陳國隆)

● **案由：會務人員高頌恩離職案。請討論。**

● **說明：**(一)高頌恩因個人生涯規劃，主動提出辭呈申請自願離職。因尚在試用期間(3 月 2 日至 6 月 1 日)，故無資遣費問題。工作時間至 5 月 28 日止，離職相關作業手續均依規定辦理之。

(二)會務人員所負責之委員會調整更新如下：

十個委員會	負責秘書
廠商交流委員會、科技資訊委員會、國際交流委員會	陳寬娥
會員服務委員會、會務發展委員會	鄭羽婷
調解鑑定委員會、法規暨室裝審查委員會	徐美惠
產業發展委員會、專業教育訓練委員會、媒體暨公關委員會	嚴敏心

- **辦法：依決議辦理。**
- **決議：照案通過。因現階段疫情影響，會務工作多所暫延，故此一缺額暫不遞補，待視疫情狀況告一段落後再議。**

【第十五案】(提案人：會務發展委員會主委陳國隆)

- **案由：110 年 9 月份『中秋自強活動暨企業參訪』延期舉辦案。請討論。**
- **說明：**
 - (一)此為今年度預定之活動，原訂舉辦時間是 9 月 5 日&6 日兩天一夜。地點為台中地區。
 - (二)考量目前疫情嚴峻，未來發展情況尚不明朗，經會務發展委員會會議決議，建議該活動延期舉辦，時間將視疫情狀況再行議訂，建議可考慮安排於十月份會員大會之後辦理。
- **辦法：依決議辦理。**
- **決議：照案通過。授權會務發展委員會擬定本活動之延後日期，公告理監事週知；也請陳國隆主委持續關注，若至 10 月份疫情持續嚴峻，會員大會是否亦須因應疫情延期，需超前部屬配合調整辦理模式。**

【第十六案】(提案人：會務發展委員會主委陳國隆)

- **案由：公會捐贈台北市政府防疫物資案。請討論。**
- **說明：**
 - (一)因應疫情持續嚴峻，台北市醫療院所防疫物資需求量極大，建議以公會名義捐贈防疫物資予台北市政府，由其分發至所需單位。
 - (二)經 6 月 7 日秘書處致電台北市政府社會局人民團體科負責窗口，了解目前防疫物資需求與捐贈注意事項情況。得到回覆如下：
 1. 目前首缺品項：防護衣、隔離衣(防護類)，其次則是：酒精。
 2. 捐贈單位須提供所捐物資之完整資料(包括：品項、規格、數量及衛福部許可字號。)社會局將依據公會實際所捐贈的品項及數量，提供一個或多個受贈單位名稱和配送地點資訊，屆時須由負責安排直接配送。
 3. 社會局可出具物資捐贈收據，載明捐贈單位相關資訊。
 - (三)秘書處亦已同步尋訪四家防疫物資供貨廠商，彙整品項、價格以及庫存出貨狀況等資料，請參閱 **附件 19**。
 - (四)經 6 月 8 日會務發展委員會會議討論，建議如下：
 1. 捐贈項目以全身型防護衣為主，一次性隔離衣為輔。
 2. 捐贈預算金額為 20 萬元。預算來源待理事會討論之。
 3. 因預算金額超過 1 萬元以上，需進行兩家以上廠商詢價比價作業。
- **提案人陳國隆補充說明：**考量因為疫情影響，公會本年度許多活動無法執行，也因此相關預算經費未支出，可透過此案討論，提撥預算金額 20 萬做為防疫物資捐助之用。

●出席人員提出意見或問題：

(一)副理事長凌健星：捐贈是好事，但須在此時間點首重爭取本業會員權益，尤其目前政府紓困方案中尚無<室內裝修業>產業類別，本業會員受到這次疫情嚴重影響，大家都很辛苦，捐贈一事要如何處理能夠達到平衡點，須審慎評估。

(二)副理事長劉東澍：建議應該說本年度春酒沒有動支這筆預算，公會整體上而言，還有這筆錢可動支，請從財務面再做考量，而非單純用「春酒預算」這項目來動支。

(三)理事黃珮瑄：若本業會員公司需要申請補助，是否應該優先考慮自己會員的支持方案？

●辦法：依決議辦理。

●決議：授權委請會務發展委員會以 20 萬預算進行規劃，提出捐贈物資項目之採購計畫內容，於理監事群組提報說明執行方案後再議之。

八、臨時動議

【第一案】(提案人：副理事長劉東澍)

●案由：請會員服務委員會展開五分區小隊長機制，詢問調查會員 1.紓困情形、2.是否需要緊急金？因目前政府紓困方案對象並無室內裝修業本業，建議請開始由此真正來做會員服務。

●出席人員提出意見或問題：

(一)會員服務委員會主委周天倫：目前全聯會已把本業紓困情形問卷向本業主管機關【內政部營建署】積極爭取中，一旦確定有紓困方案時，本委員會立即著手進行會員服務。大家若有相關紓困管道資訊，也歡迎提供給會員服務委員會，以利進行會員服務。

(二)副理事長劉東澍：若會員已有辦到紓困或貸款者，也請會員可提供訊息分享。

●主席回應：日前全聯會已經發文針對紓困的意見調查，請天倫主委與秘書處再跟全聯會了解一下，現在情況經過問卷調查後，後續怎麼跟主管機關政府，爭取什麼樣的權益，再讓各理監事了解，倘若真的有具體方案後，再授權天倫主委去做進一步的會員服務。

●辦法：依決議辦理。

●決議：委請會員服務委員會與秘書處進行了解，全聯會紓困問卷調查之後續進度，彙整後提供理監事了解。確認有具體紓困方案或管道之後，會員服務委員會即展開服務行動。

【主席結論】

- 一、麻煩請各位針對理監事視訊會議之建議、改善修正之處提供給秘書處彙整。
- 二、公會已針對雙北地區室裝廢棄物處理問題已發文請全聯會行文至上級主管機關。目前公會已分別與環保署、台北市政府環保局聯繫，後者收文後來電向

孔秘書長說明，隨後秘書長即將說明重點彙整函覆全聯會。環保署亦將製作問卷，請雙北公會針對會員進行相關調查，該資料將提供召開會議時之參考。

三、為免耽誤之後監事會召開時間，關於本次理監事視訊會議之出席情況，會後請秘書處將彙整結果和上線名單截圖公布於 LINE 理監事群組。

九、主席宣布理事會散會

台北市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
第十七屆第 4 次理事暨第 5 次監事聯席會議

◆ 時間：110 年 6 月 17 日週四下午 18:00-18:30

◆ 地點：Zoom 線上視訊

◆ 主席：監事會召集人 孫因

◆ 司儀：秘書長 孔慶霞

◆ 記錄：秘書 鄭羽婷

◆ 出席人員：

監事會召集人-孫 因

常務監事-涂明哲、趙志元。

監 事-王文清、林 玲、田汎穎、梁淑如、高豐吉、

洪韻華、黃俊明、林忠良。

◆ 列席人員：候補監事-張浩凡、張克銘。

第十七屆第 5 次監事會

會議紀錄

一、主席宣佈開會

二、主席致詞

- (一)剛才理事會議中 16 個議案大家很熱烈的討論，議案關於服務管理軟件升級，應該積極促進。另外分區代表制個人相當認同劉副理事長所言，建立代表制前需先落實分區服務，這是一個趨勢，分區代表制應先落實分區服務才有辦法進入下一個階段。國際交流委員會提到 T-TALK 辦理線上論壇，在亞洲幾個有往來的城市會長已經積極在辦理線上論壇，建議國際交流委員會能與大連王格連會長取得聯繫雙方可串連，未來更深入亞聯盟合作。
- (二)希望財報均能在會議前一個禮拜讓財務主委可以審查，讓監事會能夠事先簽認所有財報，期望財務人員加緊工作進度。
- (三)因應疫情影響，建議公會提出樽節方案，雖活動舉辦較少，但可利用結餘費用，做更多的服務內容。關於房租與人事租出是固定費用，可跟房東商議房租，現企業有房東有主動降價收租情形，建議財務組、會務組、秘書長共同提出房租樽節方案。
- (四)近日參加公關委員會蘇芙萱主委紓困方案線上會議，黃麗玲理事熱心把個人經驗分享給大家。如理事長所研擬室內裝修業是歸屬內政部，目前文化部尚在思考如何解套，國家設計院視訊會議有許多室內裝修業提出相關問題，是有管道方法可提出。本會是會員人數最多的公會，建議理事長蒐集公會理監事意見反映至全聯會，共同向中央爭取業界權益。台北市商會也有參與紓困方案，每個小組有 20 個所屬分類公會，本會若相關議題也可以反映到市商會，會彙整後送至全聯會跟中央同步進行。

三、確認上次會議紀錄 (第 4 次監事會會議紀錄內容，詳見附件 1)

四、討論事項

- (一)監事林玲：**理事會提案討論捐贈防疫物資一案，雖是善舉，但較偏重是在公會形象加分；若換個角度思考，為顧及本業產業的實際權益，建議本會結合全聯會行文向台北市政府爭取本業人員可以優先施打防疫疫苗，不然依目前公布的分類排序，要輪到可能需時甚久。據個人所知，有些公司承接案子有涉及到公部門和安養院，因應疫情無法施工，若可提早打到疫苗就可盡早復工，畢竟紓困是較消極的做法。因本會組織規模較大，故建議是否以公會名義來爭取排序提前之可能。

- 主席回應：**以上建議提供理事會參考評估。該提議也是大家所願，但目前疫苗數量不足也是事實。之前商業總會和工商團體代表連袂晉見總統商談，爭取部分社會團體優先施打疫

苗，但遭到否決，總統表示還是需以主管機關所發布的順序為主。因此或有可能有機會再爭取的是，針對自身工作和醫療院所相關的施工人員。另一做法是，有些企業在做作自主快篩，建議理事長可思考是否發動產業自主快篩。請秘書長將監事會意見列入紀錄，集思廣益，或許激發出更好意見方案可提供參考。

(二)常務監事涂明哲：建議 1.理事會所通過 LINE 升級計畫，個人十分讚賞認同；但建議該計畫方案通過之前應討論一下執行預算金額，較為完備。建議 2.因應疫情期間，建議能由相關專業人員擬出疫情期間工地管理注意事項，內容可包括工地施工、材料進貨等，如何能配合防疫，以提供會員參考使用。

● **主席請提案人蘇健明主委針對建議 1 補充說明**

● **廠商交流委員會主委蘇健明補充說明：**

- 1.該計畫合約書之各項目和報價金額，請參見 **附件 12**。
- 2.建構完成後，公會每年須支付維護費用預計約為 2-3 千元。
- 3.主機穩定性高。
- 4.目前該計畫第一階段製作費用報價是公會優惠價 18 萬 9 千元(含稅)，而第二階段商城部分暫不處理，但架構已有預留，待日後若要擴充時可用。

● **主席回應建議 2：**提議可委由產業發展委員會主委洪晉鈺與涂明哲常務監事進行討論研擬。會後涂常監將彙整提供基本資料予秘書處，代為轉達給洪主委。

(三)常務監事趙志元：認同支持蘇健明主委所規劃多項超前部署的計畫，也肯定並感謝劉東澍副理事長帶領研議小組的工作成果。

(四)監事黃俊明第一次發言：首先針對林玲監事的提議，個人略做回應，以自己母親住長照中心為例，至今都尚未施打疫苗，長照中心也禁止進入，醫療院所也呈停工狀態，故本業人員若想爭取優先施打疫苗，可能須稍安勿躁。第二，關於材料應用聖經系列企畫書，建議委員會在討論時，須納入設計師的 IDEA，而非單純由廠聯會來規畫。因為此書目標受眾雖是業主，但設計師有許多使用材料的經驗眉角，提供蘇主委參考。

五、臨時動議 (無)

六、主席宣佈監事會散會